

武康街道关于新丰社区规模调整的实施方案

社会风险评估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(试行)》(中办发[2021]2号)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(浙委办发[2019]53号)等相关规定,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人民政府武康街道办事处委托,对武康街道关于新丰社区规模调整的实施方案进行社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公示。

1、项目名称:武康街道关于新丰社区规模调整的实施方案

2、项目范围及内容:调整新丰社区(东至横塘路,西至新丰路,南至依山路,北至北湖东街)辖区范围。将新丰社区一分为二,分别为新的新丰社区和千亩社区(暂名)。

新的新丰社区东至横塘路,西至新丰路,南至依山路,北至千秋东街;辖星辰公馆、上邻世家、甲第风华、英溪大院、英溪桃源、莫干山语等6个小区,社区办公地点设在辰东邻里中心4楼。新的千亩社区(暂名)东至横塘路,西至新丰路,南至千秋东街,北至北湖东街;辖美都御府、曼城、东方府、东宸府、蓝宝城等5个小区,区办公地点暂设在美都能源大厦一楼北面售楼处。

3、征求意见对象: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
4、征求意见内容: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;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影响;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;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5、评估单位: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小杨

联系方式:13335720058(微信同号)

6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,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,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诉求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16日

